

# 浙江乡村振兴战略首个五年规划出炉 到2022年,我省将建成善治示范村1万个

本报记者 王索妮

本报讯 4月17日上午,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获悉,《浙江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以下简称《规划》)已正式发布。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和浙江省委、省政府《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行动计划(2018-2022年)》,由省发改委牵头,会同省直有关部门编制《浙江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除前言外,《规划》共十章,分为总

论、空间格局、主要任务、保障措施四大板块,是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第一个五年规划。”省发改委副主任徐幸介绍,《规划》确立了分四步走的阶段目标,到2020年,乡村振兴示范省扎实推进;到2022年,高质量完成乡村振兴示范省建设任务;到2035年,乡村全面振兴;到2050年,更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达到农业发达国家先进水平。

记者注意到,《规划》提出的七大重点工作中,除了构建乡村振兴新格局、高质量发展乡村经济、建设花园式美丽乡村等以外,特别提到要打造乡村治理现代化先行区,总结梳理“枫桥经验”“后陈经验”“桐乡经验”等先进经验,突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组织体系建设,推广村规民约,百姓议事会和乡贤参事

会,以及百事服务团、法律服务团、道德评判团等“一约两会三团”社会治理新载体,到2022年,我省将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提高乡村治理现代化水平,建成善治示范村1万个。

2018年,是我省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开局之年。根据会上发布的《浙江乡村振兴发展报告(2018)》,我省治理机制持续创新,实体化推进“三治结合”,启动善治示范村创建工作,培育“三治结合”示范点2000多个;实行“一网格+一党支部(党小组)”模式,划分网格6.8万个,其中农村网格4.2万个;累计创建县级民主法治村(社区)2.7万个、省级以上民主法治村(社区)1643个,78%的行政村实现降发案或零发案。



## 春日采茶忙

时下正值采茶旺季,连日来,嵊州市公安局仙岩派出所民警联合当地多个志愿团队共计60余人,帮辖区舜皇山村多名空巢老茶农采摘茶叶,并联系买家进行销售,为老人解决卖茶后顾之忧。

见习记者 胡思源  
通讯员 杨杰

# 温州集中宣判7起黑恶势力犯罪案件 42名被告人合计判处有期徒刑超265年

通讯员 温萱 本报首席记者 高敏

本报讯 昨天上午,温州两级法院组织开展涉黑恶案件集中宣判活动,7件黑恶势力犯罪案件中包括3件黑社会性质犯罪案件,2件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和2件“保护伞”案件,42名被告人合计判处有期徒刑超过265年,并处罚金370.7万元。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温州12家法院全部成立由院长“一把手”担任

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有力惩处黑恶势力犯罪。

据统计,2018年1月以来,温州法院一审审结相关案件75件463人,其中涉黑案件16件189人,恶势力犯罪集团41件213人,恶势力犯罪团伙18件61人。温州市中院副院长丁筱海介绍,在一审判处的463名犯罪人数中,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105人,重刑适用率达22.7%。另外,法院还进一步加强与司法局的协作,实现涉黑涉恶案件一审律

师辩护率100%。

同时,温州法院始终将排查“保护伞”问题作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个重点,注重深挖彻查,收案后,立即向被告人制作、送达《告知书》,告知被告人可以在庭审前举报反映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及“保护伞”线索,如所报线索经查证属实,确有立功表现的,依法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坚决以“零容忍”态度“破网打伞”。到目前为止,全市法院共移送涉黑线索2条、涉恶线索28条、“保护伞”线索12条。

# 浙江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及其“保护伞”673起,处理726人 以雷霆之势把“打伞破网”推向深入

(上接1版)

## 重拳惩腐 一查到底

“苍蝇式”腐败和地方黑恶势力直接影响群众幸福感、安全感。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进一步把惩治基层腐败同扫黑除恶结合起来,将党员干部涉黑涉恶问题作为执纪审查重点,围绕工程建设、征地拆迁、“三资”管理、市场交易等重点领域的涉黑涉恶问题,做到直接查办、快查快

结。近期,缙云县纪委监委就成功查处了壶镇镇潜明村原党支部委员、原村监委主任胡建卫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问题,当地百姓拍手称快。

在具体办案过程中,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还坚持“四个凡是”“四个必须”:凡是公安机关移交的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必须优先办理,凡是涉黑涉恶案件已经定性的人员必须进场提审,凡是审查调查中发现涉黑涉恶的问题必须深挖细查,凡是巡视巡察、日常监督发现的涉黑涉恶案件必须坚决打击,不管涉及

谁,都要一查到底、绝不姑息。

治标更要治本。省纪委省监委还探索建立“一案三查”机制,对背后腐败问题没有查清的决不放过,对背后“保护伞”“关系网”没查清的决不放过,对失职渎职问题没查清的决不放过。坚持以案明纪、以案说法,选择一批党员干部涉黑涉恶腐败和充当“保护伞”典型案例,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截至目前,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通报典型案例20批28期,起到了良好的警示教育效果。

# “66号”涉黑涉恶 嫌疑人落网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毛华届 郑小刚

本报讯 4月16日上午,浙江省公安厅公开悬赏通缉100名涉黑涉恶在逃人员,当晚9点,衢州市柯城区公安局巡特警大队便抓获了“66号”犯罪嫌疑人吴佳伟。昨天,记者联系上了当晚的巡逻队员,还原抓捕一幕。

当晚9点多,柯城区公安局巡特警大队队员张萍和徐福建在市区巡逻时,发现一酒店门口停着一辆白色奔驰车,车上坐着3名形迹可疑的小青年,便上前例行检查。坐在正副驾驶室的两人很快下车配合检查,但后座的白衣男子却有意回避视线,拖延着不肯下车。

“你怎么不下来?你叫什么名字?”张萍打量了下对方,随后一惊,发现男子疑似省公安厅公布的100名在逃人员之一。

“我叫刘健,身份证号……”在小年轻磕磕巴巴报出身份时,张萍更确定了自己的推测。“我当时不敢惊动他,边上有条河,怕他惊慌之下跳河。”张萍佯装没事,接着询问,同时联系了附近民警王翔,并让徐福建上车坐到白衣男子身边。

王翔很快赶到现场,几人神情一交流便领会了。“请你跟我们去派出所一趟,接受调查。”王翔控制住白衣男子,男子见已逃不掉,低下了脑袋。

经警方确定,这名男子为在逃嫌疑人吴佳伟。目前,吴佳伟已被移交主办单位江山市公安局。

## 绍兴巧打

## 保障服务“组合拳”

## “七大举措” 护航民营企业发展

见习记者 胡思源 通讯员 胡伟峰 朱莹

本报讯 近日,绍兴市委政法委出台《关于依法保障和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办法》,启动实施定期走访企业制度、服务企业联络员制度、推进涉企矛盾纠纷大调解机制建设、开展入企法律宣讲服务、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依法打击侵犯民营企业及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等“七大举措”。

“七大举措”保障和服务并重,其中定期走访企业制度要求政法系统每季度联系走访一批企业,梳理汇总和集中办理企业反映的问题,切实解决企业困难和问题。此外,服务企业联络员制度则通过建立企业、协会、党委政法委、政法单位相互沟通衔接的长效机制,在市工商联、共青团市委、市企业家协会等单位团体分别搭建衔接平台,定期把企业需求和意见建议点对点落实到政法各单位,政法各单位及时处理。

据了解,目前,绍兴市委政法委已先后多次组织企业家协会代表、青年企业家、留学生企业家、女企业家代表召开座谈会,共搜集汇总48名企业家代表反映的10大类19个问题、11项建议、8件个案,并均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逐一交办相关政法单位研究落实并限期反馈,不少问题和意见建议得以解决。

绍兴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已建立政法系统保障和服务企业工作协调小组,指导全市政法系统开展服务民营企业强化法治保障。